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6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赵鸿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钟凌云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59,562,672.85	1,196,269,722.61	38.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60,383,539.35	969,822,938.74	9.3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02,415,742.69	46.38%	548,218,692.54	3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153,822.96	-24.93%	98,710,561.16	-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346,593.37	-39.98%	77,908,004.46	-21.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1,604,777.96	-43.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05	-47.07%	0.2487	-27.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05	-47.07%	0.2465	-28.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2%	-6.20%	9.70%	-17.9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849,586.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82,734.8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723.2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73,664.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498.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637,651.48	
合计	20,802,556.7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研发投入效果不及预期的风险

作为以技术为本的操作系统厂商，公司十分重视研发投入。最近三年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4,188.47万元、7,917.90万元和11,576.91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达到12.46%、17.51%和18.81%，研发投入较高。如果公司研发投入未能取得预期效果、未能形成新产品和知识产权并最终取得销售收入，将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流程，重视项目立项的可行性分析，重视对行业和技术发展趋势的研究，紧贴客户和市场需求，部分研发项目已取得一定的客户订单，尽量降低研发失败的可能性和不利影响。

2、市场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面向的领域主要包括智能手机、车载和智能硬件。其中车载和智能硬件是公司新兴的战略业务，也是公司实现2.0转型升级的关键。车载和智能硬件等新兴业务与传统的智能手机业务相比在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格局、市场参与者特点等方面均有较大差异。如果公司不能把握行业特点，客户拓展进度和订单数量不及预期，将对公司业绩和转型升级战略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组建针对不同领域的专业市场团队，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和协作，积极了解客户需求，已经取得部分确定的订单。公司通过预收货款、分期采购和交付等方式进一步降低财务风险。

3、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面向智能手机行业的客户主要为大型国际知名芯片厂商和智能终端厂商。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4.69%、11.83%、7.06%、6.49%和5.85%，客户集中度较高。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不断引领和满足客户需求的同时，持续拓展新的市场和客户，努力扩大客户规模、提升自身的技术实力，持续为客户创造长期价值。

4、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30,075.31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18.12%。应收账款已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提取了坏账准备。尽管公司报告期内并未出现大额坏账，但应收账款绝对金额及占总资产的相对比重仍然较高，不能排除未来出现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进一步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并通过分阶段预收款等方式控制财务风险。同时公司注重与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不断为客户创造价值。

5、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的风险

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尚未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17,6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闲置募集资金的投入到实际效益的产生会经历较长的时间，从而存在降低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加强闲置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在经过审慎的调研和讨论后，积极合理安排和调整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使闲置募集资金为公司创造更大效益。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0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赵鸿飞	境内自然人	35.22%	141,974,706	141,974,706	质押	38,525,180
越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15%	32,855,689	32,855,689		
大洋中科 SPC 株式会社	境外法人	4.67%	18,805,441	18,805,441		
陈晓华	境内自然人	3.69%	14,878,046	14,878,046	质押	7,050,000
Qualcomm International, Inc.	境外法人	3.08%	12,398,380	12,398,380		
国科瑞祺物联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7%	11,158,535	11,158,535		
展讯通信（天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6%	8,721,349	8,721,349		
达孜县创达汇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	7,672,376	7,672,376		
达孜县创达立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7,526,775	7,526,775		
达孜县创达信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3%	7,371,306	7,371,306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25,489	人民币普通股	1,725,48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电子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99,819	人民币普通股	1,399,819			
深圳福德天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福德天佑一号证券投资基金	905,682	人民币普通股	905,682			
黄文军	786,148	人民币普通股	786,14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业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718,703	人民币普通股	718,70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创业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61,840	人民币普通股	661,84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2,246	人民币普通股	532,24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新兴成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9,823	人民币普通股	509,823
冯智威	5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2,00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48,218,692.54	406,602,252.38	34.83%	系公司报告期智能手机业务稳定增长的同时，智能车载、智能硬件等新兴业务开始起步所致
营业成本	283,454,851.72	188,727,607.87	50.19%	系公司报告期业务规模增长、人工成本相对增长较快所致
销售费用	31,404,349.83	11,748,884.84	167.30%	系公司报告期销售人员增长、确认员工股权激励费用所致
管理费用	168,618,202.93	107,296,879.87	57.15%	系公司报告期人员规模扩张、确认员工股权激励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13,959,144.95	-2,274,334.35	513.77%	系公司报告期资金规模增加、利息收入提高以及美元、日元汇率上升所致
营业外收入	30,154,430.23	12,258,542.89	145.99%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对外投资以无形资产出资评估增值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04,777.96	56,164,519.74	-43.73%	主要系公司处于业务扩张期、各项投入增长较高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663,125.17	6,936,354.54	2937.09%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收到员工增资款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530,455.50	16,146,970.73	1104.75%	主要系公司投资活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4,776,475.29	6,596,403.79	275.61%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智能硬件业务增长、预付供应链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315,083.17	4,624,048.36	187.95%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与支付押金、保证金及员工备用金增加所致
存货	28,243,175.89	5,947,759.84	374.85%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智能硬件业务增长、购买原材料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330,705.51	25,343,868.82	118.32%	系公司报告期对外投资非上市公司股权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16,269,845.37	8,306,997.76	95.86%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为员工提供无息购房借款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22,103,506.93	3,194,252.44	591.98%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收购爱普新思和慧驰科技所致
开发支出	8,582,298.65			系公司部分研发项目达到资本化条件所致
商誉	60,753,327.69			系公司报告期收购爱普新思和慧驰科技所致
预收款项	33,781,705.33	3,367,020.23	903.31%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智能硬件业务增长，已收

				款未发货金额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82,849,225.93	9,216,834.52	2968.83%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所致
长期应付款	69,000,000.00			系公司报告期收购爱普新思和慧驰科技，以后年度应支付原股东的股权转让款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4,821.8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4,161.64万元，增长34.8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871.06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52.00万元，下降2.49%。报告期公司智能手机、智能车载及智能硬件等核心业务均保持稳定增长，但由于目前正处于新业务的研发投入期，并且报告期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计入费用金额4,762.26万元，导致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一定程度的下滑。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自2011年11月起，公司向展讯通信提供知识产权许可，知识产权许可期限自2011年11月1日起至2014年10月31日止。2014年7月，公司与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续签协议，协议有效期为2014年11月1日至2016年10月31日；2015年4月，公司与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进一步签署了知识产权许可协议，有效期为2014年1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相关协议的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客户名称	合同总价款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合作协议	本公司授权展讯上海及其关联方使用本公司拥有的Android业务相关知识产权	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13,057.20万元	自2014年11月1日至2016年10月31日	正常履行中
2	合作协议	本公司授权展讯上海及其关联方使用本公司拥有的Android业务相关知识产权	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5,115.44万元	自2014年1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	正常履行中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项目介绍	报告期项目进展情况	对公司的影响
面向多模LTE智能手机的操作系统开发	面向LTE/4G智能手机市场，针对手机厂商、运营商的软件需求，基于Android等系统研发操作系统软件技术，搭建并运营LTE手机测试实验室，推出面向LTE智能手机的优化操作系统方案，并推广	已建成面向智能手机的元器件实验室并投入运营；组建的研发推广和服务团队已达500人；基于高通、展讯等芯片平台完成系统底层开发；完成LTE/4G、VoLTE等协议的实现	随着市场和技术的发展进行演进，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在移动智能终端方面的技术优势，并在新的芯片平台、新的运营商业务平台上扩展公司的业务范围，并与上下游产业链合作伙伴形成更紧密的关系。

	到手机厂商、运营商市场。	和支持； 完成智能手机底层优化技术开发； 进行了中国移动、中国电信、日本KDDI、美国AT&T等运营商的认证测试和开发。	
面向智能车载信息娱乐终端的定制化操作系统	方案基于高性能的SoC（系统芯片），在保证行车安全的前提下，为下一代智能汽车和车联网提供丰富的接口和应用；后续和ADAS和仪表盘结合，形成车载舒适系统的核心操作系统。	已经形约成200人规模的车载开发团队；开始和多家日本及中国领先的一级供应商展开实质性合作；第一个基于Linux的系统即将量产，面向东南亚市场，未来还有面向中国的多个产品量产。	智能网联汽车是未来10年巨大发展的领域，公司利用在SoC和智能操作系统的优势和技术，在车载信息娱乐系统上扩展，是公司后续业务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支撑。
面向智能硬件的软硬件一体化系统解决方案	面向新的智能硬件（如无人机、IP Camera、机器人、虚拟现实等）和物联网，研究和开发基于高通等芯片的核心主板硬件、定制的系统软件，并形成软件+硬件一体化的解决方案，推广到这些新硬件的制造商市场，帮助客户解决底层技术问题，快速实现产品开发。	已组建了200人的开发团队； 已完成面向无人机、IP Camera、机器人、虚拟现实终端的第一代核心板产品； 已完成面向无人机、IP Camera、机器人、虚拟现实的操作系统软件平台。	智能硬件与物联网作为新一代的计算平台，未来将形成与当前智能手机同等量级甚至更大的市场规模。公司在此领域已经形成了完整的方案和初步的市场地位，并作为未来重点业务大力发展。
面向智能终端的图形图像处理技术研发	面向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终端，及新的智能硬件、物联网、车载终端领域，开发围绕Camera拍照、图像识别、智能美容、视频防抖、夜景增强、图像处理相关的技术和方案，并推广到目标市场中。	已在北京、上海和深圳建成Camera测试和调优实验室和近百人的开发团队； 完成了面向高通、展讯等平台、主流和新型Camera元器件的基础软件平台； 开发了人脸识别跟踪、性别年龄识别、智能美容、视频防抖、夜景增强、全景拍照等众多算法技术； 开发了面向双摄像头、360度全景摄像头、无人机稳像平台、无线监控摄像机的图形图像优化方案； 推出了从硬件测试、驱动开发、优化算法到应用的一站式解决方案。	围绕Camera拍照、图像识别和处理的技术，已成为智能手机的核心应用。而且在新的智能硬件（如无人机、IP Camera、机器人、虚拟现实等）与车载终端中，也是最重要的技术之一。公司基于前期在图形图像处理技术方面的积累与优势，不断深入挖掘新的技术趋势，研发全面的方案并引入到新的终端市场中。本项目的持续实施，已成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企业级移动管理系统解决方案	面向企业市场，为企业基于移动信息化管理平台的安全架构提供支持解决方案。其产品包括企业移动设备管理平台ThunderEMM和移动统一身份认证平台ThunderIAM，同时为企业提供移动端到端解决方案。	已建成40人的产品团队； 开发企业移动设备管理平台ThunderEMM产品，支持企业全方位移动设备管理解决方案并提供海量并发推送平台，支持SaaS产品模式； 企业身份认证管理平台ThunderIAM，为企业提供统一平台身份认证，支持多因子身份认证模	提供面向移动办公SaaS场景的产品方案，其企业移动管理产品ThunderEMM，移动身份认证产品ThunderIAM已成为该领域的佼佼者，有助公司拓展新的企业级市场。

		式，符合国际主流FIDO认证标准。	
--	--	-------------------	--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报告期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3,545,511.79	15.91%
2	第二名	7,570,739.69	8.89%
3	第三名	3,459,339.75	4.06%
4	第四名	3,333,239.15	3.92%
5	第五名	1,970,176.68	2.31%
合计	--	29,879,007.06	35.10%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报告期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80,539,680.52	14.69%
2	第二名	64,852,419.17	11.83%
3	第三名	38,726,127.15	7.06%
4	第四名	35,556,631.82	6.49%
5	第五名	32,078,449.93	5.85%
合计	--	251,753,308.59	45.92%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2016年经营计划	报告期进展情况
1	持续巩固和扩大在智能手机领域的技术优势和市场份额，进一步加大欧美市场的拓展力度，积极拓展重点客户，保持行业领先优势	报告期公司智能手机业务收入持续增长；与重点客户如高通、英特尔、三星、华为等合作进一步加强
2	加强对日本、中国及欧洲车载市场的开拓，扩大车载业务团队规模，提升车载业务竞争力，实现车载收入快速增长	报告期公司智能车载业务收入快速增长；与日本知名车厂一级供应商三菱合作进一步巩固，与国内知名的一级供应商航盛、德赛以及部分车厂建立了合作关系
3	不断完善无人机核心板产品，满足不同类型客户和无人机产品的需求，2016年力争实现不低	报告期公司无人机核心板（SoM）产品已经开始出货，对于完成年度出货量指标持乐观态度；已经与行业一线无人机厂商建立了

	于20万台出货量	合作关系
4	重点加强VR产业布局,形成面向VR终端的核心板产品。加大对VR内容制作技术等方向布局,努力探索新的盈利模式	报告期公司已经与行业知名VR厂商建立了合作关系并已形成收入;VR OS整体解决方案已经研发完成;正在加强对VR一体机业务重点客户的拓展
5	形成面向机器人的核心板产品,拓展机器人行业客户	报告期公司已经与部分机器人厂商建立了合作关系并已形成收入;面向消费领域机器人核心板(SoM)产品已经基本研发完成,预计年内实现出货
6	依托操作系统在产业链中的核心位置,加强在生态系统中的整合能力。在风险可控的情况下,利用外延发展方式,加快实现公司战略布局	报告期公司收购了国内的车载技术厂商爱普新思,进一步加快车载业务拓展;其余对外收购项目正在按计划推进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赵鸿飞	股份限售承诺	<p>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长赵鸿飞就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就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承诺如下：1、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申报离职，则自离职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的公司股份也将按上述承诺予以锁定。3、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p>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三年	正在履行

			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越超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就其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承诺如下：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在中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一年	正在履行	
陈晓华	股份限售承诺	就其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承诺如下：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在中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一年	正在履行	
大洋中科 SPC 株式会社	股份限售承诺	就其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承诺如下：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在中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一年	正在履行	
Qualcomm International, Inc.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本次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2、自公司本次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累计转让或出售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50%；自公司本次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累计转让或出售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75%。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三年	正在履行	
展讯通信（天津）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本次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2、自公司本次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累计转让或出售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50%；自公司本次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累计转让或出售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75%。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三年	正在履行	
ARM Limited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一年	正在履行	

			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达孜县创达汇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一年	正在履行	
达孜县创达立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一年	正在履行	
达孜县创达信科技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一年	正在履行	
国科瑞祺物联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一年	正在履行	
世悦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一年	正在履行	
杨洁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一年	正在履行	
陈晓华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本次发行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申报离职，则自离职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的公司股份也将按上述承诺予以锁定。2、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转让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时的发行价。3、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三年	正在履行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4、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第 2 项和第 3 项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段志强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本次发行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申报离职,则自离职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的公司股份也将按上述承诺予以锁定。2、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转让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时的发行价。3、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4、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第 2 项和第 3 项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三年	正在履行
	耿增强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本次发行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三年	正在履行

			<p>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申报离职,则自离职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的公司股份也将按上述承诺予以锁定。2、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转让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时的发行价。3、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4、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第 2 项和第 3 项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p>			
吴安华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本次发行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申报离职,则自离职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的公司股份也将按上述承诺予以锁定。2、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转让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时的发行价。3、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4、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职务变更、离职等原</p>	<p>2015 年 12 月 10 日</p>	三年	正在履行	

			因不影响第 2 项和第 3 项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邹鹏程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本次发行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申报离职,则自离职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的公司股份也将按上述承诺予以锁定。2、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转让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时的发行价。3、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4、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第 2 项和第 3 项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三年	正在履行
	陈晓华	股份减持承诺	就所持有公司股票的减持意向承诺如下:1、作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有发行人的股票,并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票锁定承诺。2、减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转让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时的发行价。3、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不超过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的股份总数的 100%。4、在减持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三年	正在履行

			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陈晓华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减持意向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大洋中科 SPC 株式会社	股份减持承诺	就所持有公司股票的减持意向承诺如下：1、作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有发行人的股票，并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票锁定承诺。2、减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转让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时的发行价。3、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不超过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的股份总数的 100%。4、在减持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陈晓华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减持意向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三年	正在履行
	越超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就所持有公司股票的减持意向承诺如下：1、作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有发行人的股票，并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票锁定承诺。2、减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转让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时的发行价。3、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不超过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的股份总数的 100%。4、在减持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陈晓华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减持意向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三年	正在履行

	赵鸿飞	股份减持承诺	<p>就所持有公司股票的减持意向承诺如下：1、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不影响控股股东地位的前提下，可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合法的方式适当转让部分发行人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如拟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则每十二个月转让数量不超过赵鸿飞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 5%，且转让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不低于发行价。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六个月内完成，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有发行人的股票，并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票锁定承诺。3、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锁定期限承诺第 3 项和减持意向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p>	2015 年 12 月 10 日	无限期	正在履行
	大洋中科 SPC 株式会社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其他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大洋中科书面承诺，承诺目前未开展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电视等终端设备软件开发与服务业务，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此外，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大洋中科出具承诺，承诺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股东的义务，不利用所处股东地位，就本公司与其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本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本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本公司必须与其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承诺将严格遵守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其他规定，依法履行审批程序。</p>	2015 年 12 月 10 日	无限期	正在履行
	陈晓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	<p>其他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陈晓华出具书面承诺，承诺目前未开展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电视等终端设备软件开发与服务业务，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p>	2015 年 12 月 10 日	无限期	正在履行

	诺	<p>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此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陈晓华出具承诺,承诺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股东的义务,不利用所处股东地位,就本公司与其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本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本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本公司必须与其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承诺将严格遵守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其他规定,依法履行审批程序。</p>			
赵鸿飞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为避免因同业竞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赵鸿飞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以下简称“承诺函”)承诺: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启元合创(现已注销)外,本人(包括近亲属)没有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本人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如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以确保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如因此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及时、足额赔偿公司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赵鸿飞出具《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果本公司因最近三年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而受到任何处罚、产生任何纠纷或者遭受任何经济损失,赵鸿飞将承担全部责任,以确保本公司及其公众股东不致因此而遭受损失。赵鸿飞将善意履行作为本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义务,不利用本人所处实际控制人地位,就本公司与赵鸿飞或赵鸿飞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p>	2015 年 12 月 10 日	无限期	正在履行

			促使本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本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本公司必须与赵鸿飞或赵鸿飞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赵鸿飞承诺将严格遵守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其他规定,依法履行审批程序。如赵鸿飞或赵鸿飞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本公司经济损失的,赵鸿飞同意赔偿相应损失。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赵鸿飞已出具防止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赵鸿飞及赵鸿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所有企业(如有)将不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本公司发生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			
	越超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此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越超公司出具承诺,承诺目前未开展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电视等终端设备软件开发与服务业务,将来截至越超公司在本公司持股 5%以上的期间:(1)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参与任何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所控制的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本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将立即通知本公司,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本公司,以确保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此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越超公司出具承诺,承诺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股东的义务,不利用所处股东地位,就本公司与其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本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本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本公司必须与其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承诺将严格遵守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其他规定,依法履行审批程序。	2015 年 12 月 10 日	无限期	正在履行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回购(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和/或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每隔 3 个月任一时点触发启动条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2015 年 12 月 10 日	无限期	正在履行

		<p>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3)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2)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3) 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 2) 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4)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5) 在公司符合本预案规定的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股价的二级市场表现情况、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认为公司不宜或暂无须回购股票的，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应将不回购股票以稳定股价事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赵鸿飞	<p>其他承诺</p> <p>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公司应按本预案启动稳定股价措施。（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控股股东增持（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和/或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每隔 3 个月任一时点触发启动条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5 号—股东及一致行动人</p>	2015 年 12 月 10 日	无期限	正在履行

			<p>增持股份业务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2) 控股股东承诺 1) 其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应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2) 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 1) 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p>			
	陈晓华	其他承诺	<p>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和/或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每隔 3 个月任一时点触发启动条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 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总和（税前，下同）的 2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薪酬总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3)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p>	2015 年 12 月 10 日	无限期	正在履行
	耿增强	其他承诺	<p>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和/或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每隔 3 个月任一时点触发启动条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 有</p>	2015 年 12 月 10 日	无限期	正在履行

			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总和（税前，下同）的 2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薪酬总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3）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			
	吴安华	其他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和/或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每隔 3 个月任一时点触发启动条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总和（税前，下同）的 2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薪酬总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3）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	2015 年 12 月 10 日	无限期	正在履行
	邹鹏程	其他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和/或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每隔 3 个月任一时点触发启动条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公司全	2015 年 12 月 10 日	无限期	正在履行

			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总和（税前，下同）的 2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薪酬总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3）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054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面向多模 LTE 智能手机的操作系统开发项目	否	15,993	15,993		15,993	100.00%	2015 年 11 月 30 日	2,571.12	25,314.12		否
IHV 认证实验室建设项目	否	11,134	11,134		2,242.3	20.14%		135.57	1,106.73		否
面向 64 位芯片的下一代平板电脑操	否	10,279	10,279		3,821.81	37.18%		-134.34	-1,116.95		否

作系统开发项目											
新一代智能电视操作系统开发项目	否	4,166	4,166		1,678.58	40.29%		6.02	-822.6		否
企业级移动管理系统开发项目	否	5,050	5,050		5,050	100.00%	2015 年 11 月 30 日	417.79	783.81		否
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432	6,432		6,432	100.00%	2015 年 11 月 30 日	641.15	-937.63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3,054	53,054		35,217.69	--	--	3,637.31	24,327.48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53,054	53,054		35,217.69	--	--	3,637.31	24,327.4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 201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公开发行人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5,217.33 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出具了《关于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6）第 110ZA3176 号），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35,217.33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 201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7,6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以进一步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6年6月17日实施完毕，本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3,609,954.50	738,944,799.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679,438.83	
应收账款	300,753,068.16	237,984,200.04
预付款项	24,776,475.29	6,596,403.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315,083.17	4,624,048.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243,175.89	5,947,759.8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82,979.64	712,799.88
其他流动资产	2,580,542.03	2,127,242.58
流动资产合计	1,319,840,717.51	996,937,253.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330,705.51	25,343,868.8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6,269,845.37	8,306,997.76
长期股权投资	96,818,612.49	82,252,948.3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085,639.51	41,908,988.4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103,506.93	3,194,252.44
开发支出	8,582,298.65	
商誉	60,753,327.69	
长期待摊费用	7,356,078.08	5,529,528.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4,751.17	3,456,236.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977,189.94	29,339,647.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9,721,955.34	199,332,468.76
资产总计	1,659,562,672.85	1,196,269,722.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4,505,512.00	110,650,512.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609,894.19	11,883,063.59
预收款项	33,781,705.33	3,367,020.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7,169,673.40	38,676,762.93
应交税费	15,013,202.10	19,860,046.5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60,348.05	
其他应付款	282,849,225.93	9,216,834.5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	1,088,284.4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4,289,561.00	194,742,524.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259,243.8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9,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00,000.00	
递延收益	16,632,673.83	15,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67,948.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100,622.33	27,259,243.89
负债合计	592,390,183.33	222,001,768.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3,059,644.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8,499,652.40	596,020,547.05
减：库存股	265,002,661.53	
其他综合收益	-1,178,928.36	-2,483,184.2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862,369.77	33,862,369.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1,143,463.07	242,423,206.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0,383,539.35	969,822,938.74
少数股东权益	6,788,950.17	4,445,015.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7,172,489.52	974,267,954.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59,562,672.85	1,196,269,722.61

法定代表人：赵鸿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楠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凌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4,926,839.87	657,419,703.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9,619,053.14	261,645,088.27
预付款项	25,132,012.37	6,574,283.9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599,159.05	1,065,109.92
存货	1,638,025.02	993,566.9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98,939.96	336,599.96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06,614,029.41	928,034,352.3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531,228.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276,765.10	1,207,800.06
长期股权投资	305,182,693.64	132,496,996.2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23,058.41	8,711,821.5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47,747.56	2,740,470.24
开发支出	8,582,298.6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17,062.85	931,584.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2,734.56	2,846,010.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6,179.31	932,801.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2,659,768.08	149,867,484.11
资产总计	1,559,273,797.49	1,077,901,836.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427,000.00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4,492,862.77	54,939,772.86
预收款项	6,516,034.94	1,625,355.36
应付职工薪酬	32,372,057.15	11,955,707.38
应交税费	9,619,615.96	14,390,641.6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60,348.05	
其他应付款	273,496,971.73	12,575,998.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1,284,890.60	125,487,475.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9,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00,000.00	
递延收益	15,420,000.00	15,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220,000.00	15,000,000.00
负债合计	516,504,890.60	140,487,475.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3,059,644.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8,145,744.34	577,540,663.34
减：库存股	265,002,661.53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862,369.77	33,862,369.77
未分配利润	292,703,810.31	226,011,327.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2,768,906.89	937,414,360.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59,273,797.49	1,077,901,836.49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2,415,742.69	138,276,570.02
其中：营业收入	202,415,742.69	138,276,570.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7,332,025.13	109,232,085.16

其中：营业成本	111,974,758.81	68,755,644.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02,891.12	771,562.71
销售费用	10,745,460.27	3,302,355.23
管理费用	57,241,850.46	38,529,231.14
财务费用	-3,584,332.09	-2,355,843.79
资产减值损失	-48,603.44	229,135.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9,568.23	105,241.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87,767.22	105,241.5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433,285.79	29,149,726.45
加：营业外收入	459,023.90	6,347,298.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80,727.27	23,628.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1,170.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011,582.42	35,473,397.19
减：所得税费用	-120,013.71	1,978,134.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131,596.13	33,495,262.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153,822.96	33,506,576.43
少数股东损益	-22,226.83	-11,313.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8,908.53	-40,550.6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8,908.53	-40,550.6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8,908.53	-40,550.6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8,908.53	-40,550.69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500,504.66	33,454,712.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522,731.49	33,466,025.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226.83	-11,313.7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05	0.11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05	0.114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赵鸿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楠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凌云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62,937,571.08	114,825,850.96
减：营业成本	114,648,860.48	68,692,194.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815,341.66	728,211.01
销售费用	2,410,982.12	1,105,302.03
管理费用	35,663,165.66	22,182,940.72
财务费用	-5,475,370.12	-4,265,769.15
资产减值损失	-151,798.80	139,379.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3,851.66	-636,789.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56,460.84	-636,789.5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12,538.42	25,606,802.67
加：营业外收入	-127,498.52	5,496,172.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29,968.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968.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55,071.61	31,102,975.12
减：所得税费用	721,805.35	2,300,324.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33,266.26	28,802,650.1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133,266.26	28,802,650.1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48,218,692.54	406,602,252.38
其中：营业收入	548,218,692.54	406,602,252.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3,380,090.79	308,419,682.88
其中：营业成本	283,454,851.72	188,727,607.8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23,746.48	1,843,757.17
销售费用	31,404,349.83	11,748,884.84
管理费用	168,618,202.93	107,296,879.87
财务费用	-13,959,144.95	-2,274,334.35
资产减值损失	738,084.78	1,076,887.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1,157.92	-453,809.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29,123.23	-453,809.6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309,759.67	97,728,759.87
加：营业外收入	30,154,430.23	12,258,542.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205,826.39	
减：营业外支出	898,969.72	1,058,272.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6,064.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565,220.18	108,929,030.10
减：所得税费用	7,365,588.69	7,709,821.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199,631.49	101,219,208.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710,561.16	101,230,522.46
少数股东损益	-510,929.67	-11,313.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17,380.68	69,583.7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17,380.68	69,583.7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17,380.68	69,583.7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17,380.68	69,583.72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9,517,012.17	101,288,792.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027,941.84	101,300,106.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0,929.67	-11,313.7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487	0.345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465	0.345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71,251,219.54	343,834,018.25
减：营业成本	285,997,418.59	192,383,816.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56,203.35	1,680,791.55
销售费用	7,198,424.77	4,984,211.62
管理费用	99,338,535.05	70,757,750.10
财务费用	-22,800,378.07	-4,662,180.94
资产减值损失	517,070.01	461,382.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216.35	-1,054,484.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28,096.15	-1,054,484.5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201,729.49	77,173,762.19
加：营业外收入	26,849,148.17	9,527,267.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205,826.39	
减：营业外支出	835,061.96	1,034,644.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4,861.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4,215,815.70	85,666,384.78

减：所得税费用	7,093,078.84	7,258,172.1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122,736.86	78,408,212.6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7,122,736.86	78,408,212.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5,021,496.75	422,860,247.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499,650.72	17,150,484.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87,881.13	26,413,52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6,509,028.60	466,424,257.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018,335.14	63,335,449.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4,994,015.98	259,015,953.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020,885.24	17,561,501.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871,014.28	70,346,83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904,250.64	410,259,73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04,777.96	56,164,519.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7,904,077.9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3,664.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02,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086,742.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5,133,013.89	27,270,596.83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7,020,720.03	22,225,080.8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251,607.7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20,784.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126,125.75	49,495,677.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39,382.91	-49,495,677.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9,865,836.58	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379,200.00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280,828.00	99,315,522.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146,664.58	100,315,52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252,240.66	10,110,315.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916,491.12	38,038,645.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14,807.63	45,230,206.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483,539.41	93,379,167.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663,125.17	6,936,354.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01,935.28	2,541,774.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530,455.50	16,146,970.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7,435,328.68	179,775,296.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1,965,784.18	195,922,267.34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2,207,885.91	341,147,314.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920,766.30	16,542,988.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7,358.04	16,216,628.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2,886,010.25	373,906,930.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2,167,517.62	127,610,714.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283,162.57	101,339,680.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002,542.40	11,101,703.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16,362.27	38,615,803.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769,584.86	278,667,90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3,574.61	95,239,029.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64,894.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02,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066,894.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1,538.35	6,566,458.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2,653,398.00	10,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464,936.35	16,666,458.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98,041.54	-16,666,458.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6,514,159.9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241,5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755,659.92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506,643.81	38,038,645.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14,426.72	35,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821,070.53	73,138,645.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934,589.39	-43,138,645.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54,163.30	2,875,723.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507,136.54	38,309,649.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6,191,603.33	97,640,805.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3,698,739.87	135,950,454.73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